基金管理人: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4年3月28日

银河岁岁回报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3】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邮储银行)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4年3月24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财务资料已经审计,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期自2013年8月9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银河回报债券	
基金主代码	51966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8月9日	
基金管理人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22,297,793.34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	
上市日期	–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银河回报债券A	银河回报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19662	519663
下属分级基金的前端交易代码	–	–
下属分级基金的后端交易代码	–	–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29,560,851.43份	192,736,941.91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债券等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通过严谨的风险管理与主动管理,力求实现基金资产持续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定期开放债券型基金,主要投资于债券等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不参与权益类资产。基金以自上而下的分析方法为基础,依据国内外宏观经济、物价、利率、汇率、流动性、风险偏好等变化趋势,拟定债券资产配置策略。具体的债券投资策略包括流动性控制、信用分析、回购杠杆、含权债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等策略。在通常情况下,本基金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投资于非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比例不高于基金资产的20%;可转债投资比例不高于基金资产净值的30%。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每个封闭期起始日的三年期银行定期存款税后收益率+1.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以债券等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为主的债券型投资基金,属于中低风险、中低收益预期的基金品种,其风险收益预期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银河回报债券A	银河回报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	–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陈勇	胡涛
	联系电话	021-38568881	010-68858112
	电子邮箱	chenyong@galaxyasset.com	hutao@psbcoa.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820-0860	95580
传真		021-38568880	010-68858120

2.4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galaxyasset.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1.上海市世纪大道1568号中建大厦15楼 2.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号A座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3年8月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		2011年	
	银河回报债券A	银河回报债券C	银河回报债券A	银河回报债券C	银河回报债券A	银河回报债券C
本期已实现收益	2,082,132.21	2,717,782.25	–	–	–	–
本期利润	1,645,632.51	2,073,440.55	–	–	–	–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20	0.0103	–	–	–	–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20%	1.00%	–	–	–	–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3年末		2012年末		2011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122	0.0104	–	–	–	–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31,137,363.72	194,748,608.97	–	–	–	–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12	1.010	–	–	–	–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对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4.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3年8月9日。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银河回报债券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90%	0.15%	1.45%	0.02%	-0.55%	0.1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20%	0.12%	2.28%	0.02%	-1.08%	0.10%

银河回报债券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70%	0.13%	1.45%	0.02%	-0.75%	0.1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00%	0.11%	2.28%	0.02%	-1.28%	0.09%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3年8月9日,根据《银河岁岁回报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应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成立尚未满一年。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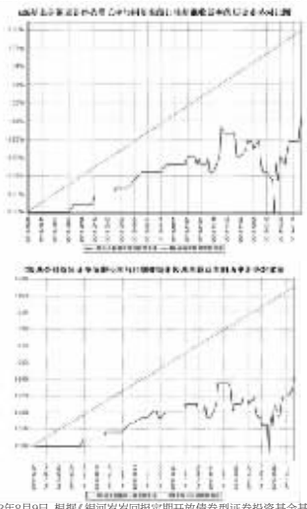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3年8月9日,根据《银河岁岁回报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应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成立尚未满一年。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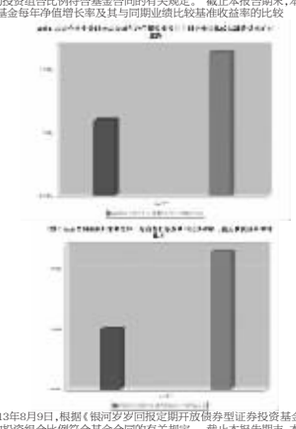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3年8月9日,根据《银河岁岁回报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应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成立尚未满一年。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注: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2013年08月09日)至报告期末未进行利润分配。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设立于2002年6月14日,公司的股东分别为中国银河金融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首都机场集团公司、上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总公司、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目前,除本基金外,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另管理1只封闭式基金与16只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本情况如下:

1.银丰证券投资基金
类型:契约型封闭式
成立日:2002年8月15日
投资目标:为平衡型基金,力求有机融合稳健型和进取型两种投资风格,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2.银河银联系列证券投资基金
本系列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由两只基金构成,包括银河稳健证券投资基金和银河收益证券投资基金,每只基金彼此独立运作,并通过基金间相互转换构成一个统一的基金体系。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3年8月4日
(1)银河稳健证券投资基金
投资目标:以稳健的投资风格,构造资本增值与收益水平适度匹配的投资组合,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2)银河收益证券投资基金
投资目标:以债券投资为主,兼顾股票投资,在充分控制风险和保持较高流动性的前提下,实现基金资产的安全及长期稳定增值。

3.银河银泰理财分红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4年3月30日
基金投资目标:追求资产的安全性和流动性,为投资者创造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

4.银河银富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4年12月20日
基金投资目标:在确保基金资产安全和高流动性的基础上,追求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回报

5.银河银信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7年3月14 日
基金投资目标:在满足本金稳妥与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6.银河竞争优势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8年5月26日
基金投资目标:在有效控制风险、保持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通过主动式管理,追求基金中长期资本增值。

7.银河行业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9年4月24日
基金投资目标: 本基金将“自上而下”的资产配置以及动态行业配置策略与“自下而上”的个股优选策略相结合,优选景气行业或预期景气行业中的优势企业进行投资,在有效控制风险、保持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通过主动式管理,追求基金中长期资本增值。

8.银河沪深300价值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9年12月28日
基金投资目标:通过严格的投资程序约束、数学模型优化和跟踪误差控制模型等数量化风险管理手段,追求指数投资相对于业绩比较基准的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9.银河蓝筹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0年7月16日
基金投资目标:本基金投资于中国经济中具有代表性和竞争力的蓝筹公司,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力争使基金份额持有人分享中国经济持续成长的成果。

10.银河创新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0年12月29日
基金投资目标:本基金投资于具有良好成长性的创新类上市公司,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11.银河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1年5月31日
基金投资目标:本基金应用优化的恒定比例投资保险策略,并引入保证人,在保证本金安全的基础上,通过保本资产与风险资产的动态配置和组合管理,谋求基金资产在保本周期内的稳定增值。

12.银河消费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1年7月29日
基金投资目标:本基金通过深入研究,重点投资与居民消费密切相关的行业中具有竞争优势的上市公司,分享由于中国巨大的人口基数、收入增长和消费结构变革所带来的投资机会,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长期稳定增值。

13.银河通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2年4月25日
基金投资目标:在合理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求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创造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14.银河主题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2年9月21日
基金投资目标: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采用主题投资策略和精选个股策略的方法进行投资,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15.银河领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2年11月29日
基金投资目标:在合理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求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创造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16.银河沪深300成长增强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3月29日
投资目标:本基金为股票型指数基金,力求对沪深300成长指数进行有效跟踪,在严格控制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前提下进行相对增强的组合管理。力争控制本基金的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0.5%,年跟踪误差不超过7.75%。

17.银河增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3年7月17日
投资目标: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债券等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辅助投资于精选的具有投资价值的股票,通过灵活的资产配置与严谨的风险管理,力求实现基金资产持续稳定增值。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姜峰	银河岁岁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银河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银河通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兼投资总监,固定收益部总监	2013年8月9日	–	19	本科学历,曾就职于润庆期货公司、申银万国证券公司、原君安证券和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期间主要从事国际商品期货交易、证券经纪业务及证券投资咨询工作。2004年4月加入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固定收益产品投资工作,历任银河银富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银河收益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1年5月起担任银河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2年4月起担任银河通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现任总经理助理、固定收益部总监。
孙伟业	银河岁岁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银河增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银河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3年8月9日	–	6	硕士研究生学历。2008年5月加入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数量研究员、债券经理,期间主要从事数量研究和债券投资工作。2012年12月起担任银河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3年7月起担任银河增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注:1.上表中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年限按其从事证券相关行业的从业经历累计年限计算。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管理办法、《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奋律己、创新图强”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谋求基金资产的保值和增值,努力实现基金持有人的利益,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随业务的发展和规模的扩大,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秉承“诚信稳健、勤奋律己、创新图强”的理念,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一步加强风险管理和完善内部控制体系,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长期稳健的风险回报。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制定严格的公平交易管理制度、投资管理制度,投资权限管理制度、投资备选库管理制度和集中交易制度等一系列制度,从授权管理、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行为监控和分析评估等各个环节予以落实,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

在投资决策环节,公司实行统一研究平台和统一的授权管理 ,所有投资组合经理在获取研究成果及投资建议等方面享有均等机会。公司分不同投资组合类别分别建立了投资备选库,不同投资组合经理之间的持仓和交易等重大非公开投资信息相互隔离。

在交易执行方面,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指令均执行集中交易制度,遵循“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在满足系统公平交易的条件时自动进入公平交易程序,最大程度上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在同日反向交易方面,除法规规定的特殊情况外,公司原则上禁止不同投资组合(完全按照有关指数的构成比例进行投资的组合除外)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在授权管理、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行为监控等方面对公平交易制度予以落实,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同时,公司针对不同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以及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进行了分析。

针对同向交易部分,本报告期内,公司对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完全复制的指数基金除外),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日内、3日内、5日内)公开竞价交易的让利差价不超过单位成本价,并针对溢价金额、占优比情况及显著性检验结果进行了梳理和分析,未发现重大异常情况。

针对反向交易部分,公司对旗下不同投资组合临近日的反向交易(包括股票和债券)的交易时间、交易价格进行了梳理和分析,未发现重大异常情况。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成交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完全复制的指数基金除外)。

对于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一级市场申购等交易,由各投资组合经理均严格按照制度规定,事前确定好申购价格和数量,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获配额度进行分配。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与其它投资组合之间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3年,中国宏观经济保持平稳态势,全年GDP增速为7.7%,完成了政府既定目标;月度工业增加值基本在10%以下徘徊,虽无惊喜,但保持稳定;PMI指数也位于荣枯线以上;整体来看,经济不温不火,全年保持平稳态势。价格指数方面,CPI维持低位,PPI同比持续为负,通货膨胀压力不大。货币政策方面,监管层有意控制影子银行风险,降低金融杠杆,央行整体政策偏紧;人民币持续升值,外汇占款保持平稳。受制于央行较紧的货币政策和机构配置行为的改变,资金面年中之后持续紧张。

债券市场方面,从基本面来看,平稳的经济面和较低的通胀都有利于债券,但年初债券市场表现也不错,但5月之后来自资金和情绪方面的负面因素急剧爆发,且一直持续到年底,债券市场各品种均大幅调整,收益率水平创出新高。可转债方面,受困于资金面和股市,全年虽有结构性行情,但期间债券低迷。

本基金三季度中波立,成功抓住配置步伐较为顺情,四季度初在一级市场收益率上行过程中配置了部分城投合位,但信用债估值大幅调整,仍然出现了小幅净值亏损;后续在二级市场调整过程中增配了部分期限较短信用债,拉低了整体组合的久期;年底在一级市场利率较高的情况下,又少量配置了一些高收益城投。基金在年底减持了部分转债,躲过了12月的恐慌性下跌;不过基金仍持有部分合位,这部分录得亏损。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2013年银河岁岁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级份额净值增长1.20%,C级份额净值增长1.00%,同期比较基准为2.28%。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4年,经济增长呈放缓趋势,通胀温和可控,外汇占款波动不大,央行政策偏紧,债市基本面保持平稳。宏观面来看,2013年四季度各项数据显示这波小的库存周期或已经结束。12月PMI为51,较上月回落0.4个百分点,主要分项均产生负向拖累,形成阶头向下态势,显示制造业景气度下降。整体来看,PMI指数显示经济持续反弹动力不足,后续经济将出现放缓态势。且三中全会结束后各项改革提上日程,后续经济调结构将成为主基调,货币政策的经济思路或出现根本变化,中长期来看经济将经历转型阵痛,增长下一个台阶,价格指数方面,预计2014年整体CPI处势平稳,上半年略高,全年温和可控。货币政策方面,宽松开始削减QE规模,今年将逐步退出,影响将逐步显现,预计外汇占款将会减少,但这个过程应该会比较平缓,短期来看,外汇占款不会出现剧烈波动;央行预计仍将把严控金融杠杆,防范系统性风险,维持偏谨慎的货币政策,视市场资金面情况进行公开操作。IPO的重启预计将分流部分社会资金,对资金面造成扰动。流动性短期难以看到好转,仍将维持偏紧状态。

市场方面,预计资金面将主导债市的波动。2013年以来,金融机构尤其是银行的纷纷加大了非标资产的配置力度并导致社会资金成本快速上移,相应的对标准化资产尤其债券的配置需求不断下降,带动整体利率债收益率中枢上移,债市等标准化资产收益率大幅上扬,价格下跌。目前债券收益率维持高位。在债市基本面平稳,资金面决定其波动的情况下,预计债市随资金面高位波动,流动性情况将主导债市的买卖行为,投资杠杆的控制将变得尤为重要。另外,料债市结构分化将日益严重。2014年经济难以好转,而社会资金成本高企,这对盈利情况较差,ROE较低行业企业将造成致命打击,预计产能过剩、盈利较差等行业债券将面临较大的信用风险甚至是违约风险。这其中我们预计高评级企业债、经济发达地区城投信用风险较小,低评级高收益债、产能过剩行业相关债券将面临较大的信用风险。但中国经济仍稳步增长,地方财政实力也比较雄厚,大规模违约的系统性风险难以出现。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制订了健全、有效的估值政策和程序,基金会计部按照管理层批准后的估值政策进行估值。

对于在交易所上市的证券,采用交易所发布的行情信息来估值。对于固定收益品种,采用证券投资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免费提供的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

除了投资总监外,其他基金经理不参与估值政策的决策。但是对于非活跃投资品种,基金经理可以提供估值建议。

上述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无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于2013年8月9日成立,根据《基金合同》有关规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2次,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该次可供分配利润的20%,在运作周期期满之前进行基金分红,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3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截止2013年12月31日,本基金A级份额可供分配利润为1,576,512.29元,本基金C级份额可供分配利润为2,011,667.06元,自合同生效日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诚信、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义务,不存在损害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基金管理人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收益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复核和审查,未发现其存在任何损害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认真复核了本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认为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审计报告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安永华明(2014)审字第60821717_B19号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银河岁岁回报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引言段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银河岁岁回报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财务报表,包括201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和2013年8月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期间的利润表和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段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基金管理人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段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基金管理人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审计意见段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银河岁岁回报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3年8月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边皇群　　蒋燕华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上海市世纪大道100号环球金融中心50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14年3月25日

§7 年度财务报表

7.1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银河岁岁回报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3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			
银行存款	7.4.7.1	26,409.37	–
结算备付金		3,576,154.76	–
存出保证金		18,792.91	–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294,987,343.50	–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294,987,343.50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25,000,000.00	–
应收证券清算款		95,837.77	–
应收利息	7.4.7.5	2,695,106.75	–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4.7.6	–	–
资产总计		326,399,645.06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3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2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192,765.49	–
应付托管费		55,075.85	–
应付销售服务费		65,831.03	–
应付交易费用	7.4.7.7	–	–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8	200,000.00	–
负债合计		513,672.37	–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4.7.9	322,297,793.34	–
未分配利润	7.4.7.10	3,588,179.35	–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5,885,972.69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26,399,645.06	–

注:1.报告截止日2013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净值1.011元,基金份额总额322,297,793.34份。A类基金份额净值1.012元,基金份额总额129,560,851.431份。C级基金份额净值1.010元,基金份额总额192,736,941.91份。

(2)本基金合同于2013年8月9日生效。

(3)表格摘自年度报告正文,附注号对应的为年度报告正文中的相应项目,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银河岁岁回报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3年8月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13年8月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3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一、收入		5,443,606.72	–
1.利息收入		6,230,409.69	–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1	2,317,674.91	–
债券利息收入		3,139,015.04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773,719.74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73,000.89	–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2	–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	173,000.89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3.1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4	–	–
股利收益	7.4.7.15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6	-1,080,841.40	–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7	121,037.54	–
减:二、费用		1,724,533.66	–
1.管理人报酬	7.4.8.2.1	937,414.74	–
2.托管费	7.4.8.2.2	267,832.77	–
3.销售服务费	7.4.8.2.3	318,266.97	–
4.交易费用	7.4.7.18	119.18	–
5.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其他费用	7.4.7.19	200,900.00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19,073.06	–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19,073.06	–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3年8月9日,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成立尚未满一年。

2.表格摘自年度报告正文,附注号对应的为年度报告正文中的相应项目,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银河岁岁回报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3年8月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3年8月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3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46,272,572.08	–	346,272,572.08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3,719,073.06	3,719,073.06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3,974,778.74	-130,893.71	-24,105,672.45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01,341.60	523.48	101,865.08
2.基金赎回款	-24,076,120.34	-131,417.19	-24,207,537.53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22,297,793.34	3,588,179.35	325,885,972.69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	–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	–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其中:1.基金申购款	–	–	–
2.基金赎回款	–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	–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3年8月9日,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成立尚未满一年。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尤象都　　董伯儒　　董伯儒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银河岁岁回报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3]786号《关于核准银河岁岁回报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的核准,由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管理人自2013年7月8日至2013年8月2日止期间向社会公开募集,募集期结束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安永华明(2013)验字第60821717_B06号验资报告后,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基金备案材料。基金合同于2013年8月9日生效。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设立时募集的扣除认购费后的实收基金(本金)为人民币346,102,708.70元,在募集期间产生的活期存款利息为人民币169,863.38元,以上实收基金(本息)合计为人民币346,272,572.08元,折合346,272,572.08份基金份额,其中A类141,080,884.10份,C类205,191,687.98份。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登记机构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根据所收取费用的差异,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人认购/申购基金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并不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A类基金份额,在投资人认购/申购时不收取认购/申购费,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的基金份额,称为C类基金份额。

本基金以定期开放的方式运作,即本基金以运作周期和自由开放期相结合的方式运作。 本基金以1年为一个运作周期,每个运作周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包括基金合同生效日)或每个自由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至1年后的年度对日的前一日止。在每个运作周期结束后进入自由开放期。本基金的每个自由开放期为5至20个工作日。在自由开放期间本基金采取开放运作模式,投资人可办理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本基金的每个运作周期以封闭期和受限开放期相交替的方式运作,每个运作周期共包含为4个封闭期和3个受限开放期,在每个受限开放期,本基金将对份额进行控制,确保份额回购数量占该受限开放期前一日基金份额总数的比例在0-10%(含)的特定空间内。如净赎回份额量占比超过特定比例,则对当日的申购申请进行全部确认,对赎回申请的确认按照该日净赎回额度加计当日的申购申请占该日实际赎回申请的比例进行部分确认。如净赎回数量小于零,即发生净申购时,则对当日的赎回申请全部确认,按照赎回申请占申购申请的比例对当日的申购申请进行部分确认。在每个运作周期内,除受限开放期以外,均为封闭期。在封闭期内,本基金不接受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投资性的金融工具,主要投资于固定收益品种,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可转债、中期票据、分离交易可转债、中小企业集合债、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定期存款等,以及法律法规或中